

(科普教育、文创经营工作)信息表

序号	2.1
名称	开展海洋自然生态、海洋人文历史科学研究、教育传播、文创研发等社会服务活动
法定依据	《关于设立天津国家海洋博物馆的通知》（津党编发〔2021〕18号）
实施机构	天津国家海洋博物馆
职责边界	天津国家海洋博物馆
运行流程	1. 科普教育； 2. 公众服务； 3. 文创开发经营。
运行要件	无
责任事项	普及科学文化知识，提升公众服务水平，充分发挥博物馆公共文化传播阵地作用，推动文旅融合发展。
监督方式	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海轩道 377 号 电话：67185102